



「初選」案控方續播「論壇」片段 有人敵視中央聲稱會用暴力

多名被告狂言必定攬炒政府



黑手落鑊

「47人初選」案昨日進入第十日審訊，控方繼續播放攬炒舉行的所謂「選舉論壇」片段，顯示部分被告在論壇上狂言一旦進入議會，就會否決財政預算案及「攬炒這個政府」。法官李運騰問控方會否依賴論壇中其他人指控被告的說話，即引用「共同串謀者原則」舉證，控方回應是依賴出席者的發言指證，會在案情完結前交代詳情。

◆ 文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攝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友光

在本案前日審訊時，認罪的控方證人區諾軒供稱，他負責舉辦「選舉論壇」，流程由他制訂，與控方前日播放的九龍西「選區選舉論壇」片段和昨日播放的九龍東和港島區「選舉論壇」片段一致。

在昨日播片前，法官李運騰表示，留意到參與九東論壇中只有是案被告施德來不認罪受審，問主控的副刑事檢控專員周天行是否打算使用「共同串謀者原則」，依賴論壇中其他出席者發言，以指控受審被告；或者控方至少可以在舉證完畢前回覆。周天行回應表示，控方是依賴出席者的發言，而是否引用「共謀者原則」，會在控方完結案情前清楚交代。

控方展示了論壇截圖，要求區諾軒逐一辨認出席者身份。區確認出席者有李嘉達、胡志偉、譚文豪、黃之鋒、譚得志、施德來，而論壇的主持則為梁家權。

論壇上，不認罪的施德來曾發表反共言論，聲言入到會議會後，「大家都會否決財政預算案」、「攬炒呢個政府」、「我們就是入到會議會，『35+』齊上齊落……要一個全面攬炒的決心呀」等等，又質問同案被告胡志偉會否有「全面攬炒嘅決心」。胡志偉稱「攬炒」就是運用基本法所賦予的否決權，聲稱會否決財政預算案，「所有政府法案，佢剝奪市民的人身自由、個人意志，我哋都一定會反對」云云。

譚得志稱會「還拖」

已認罪的被告譚得志更在論壇上口出狂言稱，議會需要「更加辣，更加衝撞，更加抗爭」者，「邊個好打、邊個夠辣嘅就立法會」，又聲言會「兩次否決財政預算案、癱瘓個政府……爭取五大訴求，缺一不可」云云。

在被論壇主持問到議會內的「抗爭」手

段時，譚得志聲言會「還拖」，又稱：「我計過數係普通襲擊，初犯係會罰錢啦，第二次再犯就可能罰多少錢，第三次可能就要坐監或者社會服務令。」

已認罪的被告譚文豪則在論壇上聲稱：「只要返到去我哋有『35+』，任何的政府法案、任何撥款且最緊要的這個財政預算案，我們都會投反對票，即使解散立法會後重選也會再次反對，迫使特首下台。」

已認罪的黃之鋒在論壇上聲稱自己一直「推動」美國落實所謂《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》，稱「面對國安法壓境，一息尚存，抗爭到底」，又聲言在當選後會「立足香港，邁向國際，連結世界，反擊北京」云云。

已認罪的被告李嘉達則在論壇上聲言，已進入「全民抗爭時代」，要「壯大黃色經濟圈，爭取更多嘅資源投入抗爭」，並「將抗爭帶入立法會」，又稱「議會抗爭」只是其中一條戰線，「攬炒唔係一個手段，唔係一個目標，係一個態度。」

以「墨落無悔」綁定癱瘓政府目的

控方隨後播放了港島區「選舉論壇」的片段。不認罪的被告彭卓棋在論壇中聲言要癱瘓政府及否決財政預算案，梁晃維則稱因為協調會議內容只得戴耀廷及與會者得悉，無法保證所有人都不會背叛口頭承諾，故起草所謂「墨落無悔」聲明，要求各參與「初選」者作出公開承諾。

已認罪的被告梁晃維更聲言：「我哋視中國係我哋嘅敵人。」

本案16名不認罪被告，分別為吳政亨、鄭達鴻、楊雪盈、彭卓棋、何啟明、劉偉聰、黃碧雲、施德來、何桂藍、陳志全、鄒家成、林卓廷、梁國雄、柯耀林、李予信及余慧明。其中6人，包括吳政亨、何桂藍、鄒家成等正還押。

